

证券代码：837634

证券简称：绿明利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2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22日，电话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献芳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现行的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0-010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原定的预约披露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。现由于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相关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，并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将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披露时间延期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披露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8 日